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032024HY0080423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2213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荔湾区彩虹街西郊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建设项目名称	荔湾区大坦沙岛 AL0204031 地块规划中学 项目代码：2111-440103-04-01-569259
建设位置	广州市荔湾区桥中街道大坦沙岛双桥路以北 奶牛场地段
建设规模	体育馆1幢（自编1#），地上2层：3645.11平方米，地下1层：140.76平方米；教学楼1幢（自编2#），地上5层：11827.66平方米；综合楼1幢（自编3#），地上5层：9195.49平方米，地下1层：2995.95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1456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3〕15244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放22B008/ (2024)复22B0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你单位就迁移高压塔及高压线并按规划许可实施河涌建设等出具了《告知承诺书》，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3. 《告知承诺书》1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7月29日

抄送：广州市土地利用发展中心、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7月29日印发
